

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

况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制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办法，建立县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办法，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并组织落实创业、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培训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地区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国家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统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5、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确保就业形势稳定。

6、负责县直机关、事业单位新增人员申报和工资基金的审批及其他工作人员正常晋升工资档次的审批工作；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地区工资福利政策；参与县级企业劳动模范评定工作。

7、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参与人才管理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规划；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县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8、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县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计划和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就业指导工作。

9、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实有人数 40 人，其中：在职人员 3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6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7,821.6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816.51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5.09 万元。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57.51 万元，下降 0.73%，主要原因是：本年农牧民就业补助资金、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减少。

本年支出总计 7,821.6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819.5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04 万元。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57.51 万元，下降 0.73%，主要原因是：本年农牧民就业补助资金、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 7,816.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15.37 万元，占 93.5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501.14 万元，占 6.4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 7,819.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3.32 万元，占 8.87%；项目支出 7,126.23 万元，占 91.1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315.37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315.3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 306.44 万元，下降 4.02%，主要原因是：本年农牧民就业补助资金、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315.37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7,315.3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减少306.44 万元，下降4.02%，主要原因是：本年农牧民就业补助资金、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年初预算数 811.81 万元，决算数 7,315.3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01.12%，主要原因是：1. 2022 年度单位增加了人员，追加基本工资和基础性绩效；2. 2022 年度追加了临时救助补助资金，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年初预算数 811.81 万元，决算数 7,315.3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01.12%，主要原因是：1. 2022 年度单位增加了人员，追加基本工资和基础性绩效；2. 2022 年度追加了临时救助补助资金，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15.37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55%, 与上年相比, 减少 306.44 万元, 下降 4.02%, 主要原因是: 本年农牧民就业补助资金、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28.80 万元, 占 8.6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800.35 万元, 占 38.28%。
3. 农林水支出(类)3,049.35 万元, 占 41.68%。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820.37 万元, 占 11.21%。
5. 其他支出(类)16.50 万元, 占 0.2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数为 628.80 万元, 比上年决算减少 7.16 万元, 下降 1.13%, 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三支一扶社保放在组织事务行政运行支出里, 2022 年度三支一扶社保调整为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科目里。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398.68 万元, 比上年决算增加 317.72 万元, 增长 392.44%, 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三支一扶社保放在组织事务行政运行支出里, 2022 年度三支一扶社保调整为 2080199 其

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科目里。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0.4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23 万元,增长 19.48%,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单位增加了 4 人,调整了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8.4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4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给 4 名干部申请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299.3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796.17 万元,下降 43.86%,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减少了带队干部交通补贴项目和就业服务管理专班工作经费项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43.3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3.3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增加了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临时救助补贴项目。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 625.8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25.8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项目。

8.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423.5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171.50 万元,增长 861.71%,主要原因是:2021 年未支付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本年支付 2021,2022 两个年度的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纺织业(项):支出决算数为 563.3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86.97 万元,增长 103.85%,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未支付完的纺织服装企业的各类补贴在 2022 年度支付的,所以比上年度增加。

1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57.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63.24 万元,下降 50.59%,主要原因是:南疆四地州部分劳动密集型产业专项资金减少。

1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6.5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95 万元,增长 964.52%,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支付了2021 年度访惠聚工作队结余资金并增加了一个访惠聚工作队后盾村,增加了工作队经费。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59.3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科目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促进创业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6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促进创业补贴科目调至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科目里。

1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446.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科目调至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科目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7.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5.25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52.53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8 万元,下降 31.95%,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车辆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少 1.08 万元，下降 31.95%，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减少车辆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30 万元，决算数 2.3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

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2.30 万元，决算数 2.3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数执行，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新疆和田地区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65 万元，增长 64.77%，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务工人员劳务输出交通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41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支出 0.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755.59 万元，房屋 2,530.00 平方米，价值 632.79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6.28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劳动执法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8 个，全年预算数 21,553.51 万元，全年执行数 21,277.33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制度框架不断完善。于田县财政局制定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全

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框架基本建立。二、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推动。在中央层面，组织对所有中央本级项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中央与地方共同事权转移支付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在地方层面也参照中央做法，对本级支出和对下补助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三、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不断推进。2021 年以来，绩效管理不断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不断加大事前绩效评估力度，严格绩效目标管理，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完善绩效自评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一些地方、部门特别是基层单位对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还不够重视，仅仅把此项工作当做完成任务的“规定动作”，导致在实际操作过程中，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运行监控不落实、评价工作不客观、评价结果不运用，使得预算绩效管理仅仅流于形式，未能真正发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提升政府治理水平的作用。（二）预算绩效管理保障措施有待完善一是缺乏专业的绩效评价人员。预算绩效评价是一项综合且操作较为复杂的工作，高质量的预算绩效评价要求高水平专业人才。但在实际工作中，财政部门无法全面掌握各预算部门和单位的业务情况，指导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而承担具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部门和单位财务人员与业务部门也存在沟通衔接不畅通的情况，无法形成预算绩效评价的合力。二是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程度有待提高。本地区

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启用的预算一体化系统也设置了绩效管理模块，两者尚未充分衔接且操作繁杂，降低了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专业队伍建设，提升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水平。一是加强政府内部预算绩效管理队伍建设。借鉴中央部门、先进地区等经验做法，通过组织培训和经验交流等，加强业务人员绩效意识，提高绩效评价技能，提升业务能力。二是借助社会第三方专业技术力量。选取专业能力突出、资质优良的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工作，指导部门和单位设立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收集评价基础资料并形成评估报告，保证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性，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提升社会各界对绩效管理结果的认可度。三是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信息化水平。整合优化现有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善系统功能，集绩效目标申报、运行监控和结果运用于一体。此外，还可以考虑采用第三方预算绩效管理数据库提取行业指标、优秀评价项目案例和先进经验等，提高绩效管理效率。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外出务工人员经商困难人员临时救助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3.35	43.35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3.35	43.3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用于外出务工，经商困难人员补助，保障疫情期间的基本生活，外出务工困难临时救助人数 289 人。发挥临时救助兜底作用。 目标 2：项目的实施，有助于维护当地生活经济秩序，保障外出务工经商困难人员的生活需求。				截至 2022 年，经过此项目已经完成了 289 名困难外出务工人员的临时生活保障问题。项目实施，有助于维护疫情期间停业停厂时势，解决了务工人员的临时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务工困难临时救助人数	≥289 人	289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外出务工困难临时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外出务工困难临时救助人均标准	≤1500 元/人	1500 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 外出务工人员基本 生活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有效提升 农村富余 劳动力转 移就业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外出务工 人员满意 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财政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5.00	205.00	10	100.00%	1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5.00	205.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年度“三支一扶”中央财政补助名额招募计划 40 人，为基层输送一批急需紧缺人才。 目标 2：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项目使用 2022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专项资金，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高校毕业生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实际新招募人数	≥40 人	69 人	6	6	偏差原因：项目资金支出的是当年招录的和往年的三支一扶人员；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的管理
			享受一次性安家费人员数	≥40 人	28 人	6	6	偏差原因：当年招录的 12 人试用期 6 个月未满不予发放；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的管理

			受岗前培训人数	≥40 人	42 人	6	6	偏差原因：实际招录人员比计划多招录了 2 名，多招录的 2 名三支一扶人员也参加了培训。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质量指标	一次性安家费发放准确率	≥95%	95%	6	6	
			工作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95%	6	6	
		时效指标	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工作生活补贴人均标准	≤4 万元	4 万元	7	7	
			一次性安家费人均补贴标准	≤3000 元	3000 元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	≥95%	95%	7	7	
			应届毕业生对“三支一扶”计划政策知晓率	≥50%	50%	7	7	
			服务期满“三支一扶”人员留在基层比例	≥60%	6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毕业生稳定就业	长期	长期	8	8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高校毕业生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 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00	0.00	0	0.00%	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8.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用于 2021 年度“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招募 28 人，为基层输送一批急需紧缺人才。 目标 2：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到岗率达到 9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切实保障毕业生合法权益。				本项目未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实际招募人数	≥28 人	0 人	8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享受一次性安家费人员数	≥28 人	0 人	7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质量指标	工作生活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0%	7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一次性安家费发放准确率	>=95%	0%	7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0%	7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成本指标	工作生活补贴人均标准	<=4 万元/人/年	0 万元/人/年	7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一次性安家费人均补贴标准	<=3000 元/人	0 元/人	7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届高校毕业生对“三支一扶”计划政策知晓率	>=50%	0%	15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原因本项目未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三支一 扶” 人员到 岗率	≥95%	0%	15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 原因本项目未 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 强项目管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促进毕业 生稳定就 业	长期	0%	5	0	偏差原因： 2022 年受疫情 原因本项目未 实施，预计 2023 年实施； 整改措施：加 强项目管理
总分						100	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项目-（对应监控平台中 2 个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民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562.00	16,562.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562.00	16,562.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2022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项目，用于保障全县 13010 人的工资共发放 12 次，弥补县级财力不足，保障全县干部的生活水平，提高县级基本财力水平。 目标 2：用于惠企利民，落实好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支出需求，提高县级公共服务能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2022 年中央财政第二批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项目，用于保障全县 13010 人的工资共发放 12 次，弥补县级财力不足，保障全县干部的生活水平，提高县级基本财力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次数	=12 次	12 次	8	8	
			发放干部工资人数	>=13010 人	13010 人	8	8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8	8	
			资金使用覆盖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发放干部工资成本	<=16562 万元	16562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干部生活水平，提高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改进干部的工作能力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1300 万）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00.00	1,30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00.00	1,3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本项目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目标 2：项目计划 6433 人享受职业培训补贴，122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826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30 人享受就业见习补贴。 目标 3：项目的实施，预计使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 95%，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0.19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5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223 人。				1、项目实施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2、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3、项目的实施，使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 95%，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0.19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5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223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6433 人	4446 人	4	2.76	偏差原因：支付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比目标值少了 1987 人；整改措施：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122 人	138 人	4	4	偏差原因：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比目标值多 16 人；整改措施：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826 人	6668 人	4	4	偏差原因：因为本项目支付了2021 年 11-12 月的公益性岗位工资，所以比目标值多了5842 人；整改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员数量	≥30 人	15 人	4	2	偏差原因：因为疫情原因享受见习补贴人员来不及支付；整改措施：2023 年补发享受见习补贴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98%	98%	4	4	
			补贴标准发放合规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补贴资金支付年限	=1 年	1 年	4	4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	≤1800 元	1800 元	4	4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842 元	842 元	4	4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1540 元	1540 元	5	5	
			就业见习补贴人均标准	≤1540 元	1540 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95%	95%	6	6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0.19 万人	0.19 万人	6	6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15 人	15 人	6	6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223 人	1223 人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高校毕业生稳定就业	长期保障	长期保障	6	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6.76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602.46	2,423.50	10	93.12%	9.31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602.46	2,423.5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本项目主要用于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对象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大学生村官、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刑满释放人员。 目标 2：项目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增长率为 1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为 7 家，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个人数量为 6393 人，新增 14 个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 目标 3：该项目的实施，预计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 5 倍，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 2 倍。			本项目完成了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对象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复员转业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大学生村官、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刑满释放人员。 项目完成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增长率为 1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为 7 家，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个人数量为 6393 人，新增 14 个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 该项目的实施，完成了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达到 90%，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 5 倍，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 2 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增长率	≥10%	10%	5	5	偏差原因：实际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有所增加，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企业数量	≥7 家	25 家	5	5	

			创业担保 贷款贴息 个人数量	≥6393 人	6442 人	5	5	偏差原因：2022 年创业担保贴 息人员比目标 值多了 91 人； 整改措施：进一 步加强管理项 目管理
			新增基础 薄弱地区 金融服务 网点	≥14 个	9 个	5	3.21	偏差原因：办理 创业担保贷款 接近的几个乡 镇的在一个网 点办理的；整改 措施：加强管理 项目实施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 贷款回收 率	≥95%	95%	5	5	
			奖补资金 足额拨付 率	=100%	100%	5	5	
			地方配套 到位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上级资金 拨付及时 到位率	=100%	100%	4	4	
			创业担保 贷款申请 放贷时限	≤15 天	15 天	4	4	
		成本指标	中央直达 资金成本	≤1932.46 万元	1753.4 9 万元	4	3.63	偏差原因：项目 今年继续实施； 整改措施：以后 加强项目实施
			自治区直 达资金成 本	≤670 万元	670 万 元	4	4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 贷款贴息 及奖补实 施后财政 资金撬动 倍数	≥5 倍	5 倍	8	8	

			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	>=2 倍	2 倍	8	8	
		社会效益指标	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	>=90%	90%	7	7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	>=90%	9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	>=90%	90%	4	4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	>=95%	95%	3	3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7.15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自治区就业补贴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2.70	46.69	10	56.46%	9.6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2.70	46.6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优秀务工人员补贴，优秀务工企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目标 2：项目计划享受优秀务工人员补贴 135 人，享受优秀务工企业补贴 4 家。享受优秀务工人员档次为 3 种，其中享受 2500 元 14 人，1000 元 97 人，500 元 24 人。开发就业岗位，多提供就业岗位，一年就不少于 30 次。带动就业提高务工人员收入。				截至 2022 年 12 月，支付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优秀务工人员补贴，优秀务工企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项目享受优秀务工人员补贴 135 人，享受优秀务工企业补贴 4 家。享受优秀务工人员档次为 3 种，其中享受 2500 元 14 人，1000 元 97 人，500 元 24 人。开发就业岗位，多提供就业岗位，已经 21 次，带动了就业提高务工人员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外出务工优秀农民工数量	≥135 人	135 人	5	5	
			享受外出务工优秀企业数量	=4 家	4 家	5	5	
			开发就业岗位补贴数量	≥30 次	21 次	4	2.8	偏差原因：受疫情影响 2022 年出去开发就业岗位次数比目标值少了 9 次；整改措施：加强管理项目实施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4	4	
			补贴标准发放合规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优秀农民工补贴标准 1	=2500 元/年/次	2500 元/年/次	5	5	
			优秀农民工补贴标准 2	=1000 元/年	1000 元/年	5	5	
			优秀农民工补贴标准 3	=500 元/年/次	500 元/年/次	5	5	
			优秀企业补贴标准	=2 万元/年	2 万元/年	5	5	
			开发就业岗位补贴	≤60.30 万元	24.59 万元	4	1.63	偏差原因：受疫情影响开发就业岗位补贴支付数比目标值少了 35.71 元；整改措施：2023 年继续支付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工就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新农村 建设培养有 专业技能的新 型农民工，保障 稳定就业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 满意度	≥95%	95%	5	5	
			享受政策 经办服务 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96.43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第二批）						
主管部门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40.00	696.79	10	94.16%	9.87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40.00	696.7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项目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目标 2：项目计划享受职业培训补贴 4012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90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 49 人，享受就业见习补贴 16 人。 目标 3：项目的实施，预计使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 95%，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84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165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项目主要用了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为进一步提高更广泛的群体实现就业，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切实提高保就业、促就业、稳就业力度。 2、项目完成了享受职业培训补贴 9696 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84 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 49 人，享受就业见习补贴 15 人。 3、项目的实施，实现了使零就业家庭帮扶率达到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员数量	≥4012 人	9696 人	5	5	偏差原因：享受职业培训的人数比目标值多了 5684 人；整改措施：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90 人	84 人	5	4.65	偏差原因：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比目标值少了 6 人；整改措施：加强项目实施管理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49 人	49 人	5	5	

			享受就业 见习补贴 人员数量	≥16 人	15 人	5	4.7	偏差原因：享受 就业见习补贴 人数比目标值 少了 1 个人；整 改措施：加强项 目管理。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 发放准确 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 支付及时 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职业培训 补贴人均 标准	≤1800 元	1800 元	5	5	
			社会保险 补贴人均 标准	≤842 元	842 元	5	5	
			公益性岗 位补贴人 均标准	≤1540 元	1540 元	5	5	
			就业见习 补贴人均 标准	≤1540 元	1540 元	5	5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 庭帮扶率	≥98%	98%	8	8	
			就业困难 人员就业 人数	≥84 人	84 人	8	8	
			失业人员 再就业人 数	≥1165 人	1165 人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障就业 困难群体合 法权益，促 进更多群体 实现 就业	长期	长期	7	7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 满意度	>=95%	95%	5	5	
			就业扶持 政策经办 服务满意 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8. 87 分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